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8-017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 无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投反对或弃权票。
-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通知的方式发出。

3、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参加董事 9 人。

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绍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等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短期融资，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6.50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内容详见《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3月10日